

推进党风廉政建设 提升社保服务水平

张芳芳

(江苏省连云港市赣榆区社会劳动保险管理处 江苏赣榆 222100)

摘要：多措并举，开展反腐倡廉学习教育，扎实推进社保党风、行业作风建设作为社保发展的“生命线”、“保障线”，强化“底线”意识和思维，统一社保干部职工思想及行动，促进党员及干部廉洁自律，以人民为中心，创新服务方式，全心全意为群众服务，把提升服务水平与党风廉政建设紧密结合，推动文明单位创建更上一个台阶。

关键词：学习教育 廉政建设 监督 行业作风

一、认真开展廉政学习教育，促进党员干部廉洁自律

1、认真学习贯彻十九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和十四届江苏省纪委二次全会精神。一是按照年度计划，制定下发社保处年度党风廉政建设意见，并进行责任分解，任务明确，强化“一岗双责”责任制，坚持把反腐倡廉教育列入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重要内容，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十九世纪中央纪委会六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严的主基调不动摇，坚持不懈把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推进，以理想信念教育和党性党风党纪教育为重点，不断增强党政“一把手”抓好党风廉政建设的责任感和紧迫感，结合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党史”学习教育活动，集中开展“重温百年党史，汲取信仰力量”、“以人为本、强化党性意识、执政为民”大讨论，引导和促进社保广大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牢固树立并自觉践行党的初心和使命，树立实践以人为本、执政为民的理念；二是组织全处党员和干部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史国史、科室业务、成长经历、读一本好书等方面内容，轮流登台讲课，以学习交流促进干部职工成长，切实提高干部和职工的政治素养、综合能力和业务水平，为全处事业发展积蓄力量，形成了人人爱学习、争学习的浓厚氛围；三是勇于自我革命，有力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推进社保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走向纵深，切实扛起“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光荣使命、奋力谱写“强富美高”新江苏现代化建设和新时代社保新篇章提供坚强政治保证，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2、加强党员干部廉政勤政教育，扎实推进领导干部作风建设。一是要加强红色教育、示范教育、警示教育和岗位廉政教育，继续开展处室廉政承诺制和新任处室领导廉政谈话制度，大力推行新任领导干部廉政法规知识测试制度，强化引导党员干部加强党性修养和作风养成，坚持和发扬党的优良作风，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不断增强社保干部职工的责任意识、大局意识、服务意识，逐步打牢“以人为本、执政为民”的思想基础；二是要认真贯彻落实省委《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群众工作的若干意见》和省市区关于加强作风建设的新要求，时刻把最广大人民群众根本利益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进一步密切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有针对性开展领导干部和优秀党员“我的初心讲堂”讲党课制度，深入推进机关廉政文化建设，确保学习教育经常化、制度化，不断提高党风廉政建设教育的和实效性，增强党员干部的党性修养

和廉洁从政的责任意识；三是要紧紧围绕民生和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开展调查研究，虚心听取基层人民群众的心声，用心解决涉及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并在机关处室大力弘扬求真务实和艰苦奋斗的优良作风，通过学习百年党史，坚定干部职工跟党走的决心和信心，坚决克服在实际工作中的作风不扎实、工作怕吃苦、铺张浪费等问题，强化和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的各项规定，在社保机关积极倡导不怕吃苦、厉行节约、艰苦奋斗的优良作风，不断开创新时代社保工作的新局面。四是要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契机开展“七一”主题，组织到孟良崮战役纪念馆、抗日山烈士陵园、周恩来故居、纪念馆等地开展现场教学培训，重温入党誓词，传承红色基因、红色文化，提高全处党员干部政治觉悟，坚定政治信仰，有力地增强干部队伍凝聚力向心力战斗力。

3、认真贯彻廉政准则，确保把党章党规党纪落实到位。《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是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党员的行为规范和指引，是管党治党的重要基础性党内法规。因此，首先要结合本地区及本部门实际，制订具体的学习宣传教育工作方案，周密部署，精心组织，加强指导。社保党支部要把这两部党内法规纳入中心组学习、和党员党课教育和学习的课程，广大党员要认真学习，深刻领会；其次，要把宣传两部党内法规作为当前宣传思想政治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要牢牢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紧紧结合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关于进一步加强全面从严治党实际，充分发挥正面典型倡导和反面案例警示作用，深挖本行业、本系统中的先进典型和反面教材，用身边人教育干部职工，要充分利用现代新型媒体，加大宣传力度，通过撰写理论文章、学习研讨会、红色教育、访贫济困、知识竞赛、专家讲座、微信大讨论等多种形式，广泛宣传，为两部党内法规的贯彻实施营造良好氛围。组织党员特别是领导干部对照检查，发现问题，认真整改，督促严格执行《关于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的规定》和《关于对配偶子女均已移居国（境）外的国家工作人员加强管理的暂行规定》，督促领导干部按规定要求主动、如实报告有关内容；三是要认真对照与社保业务相关的各项条例、办法、规定等要求，深入查找工作开展过程中可能存在的廉政风险点，评定风险等级，明确责任处室和责任人，形成风险防控清单。编印或完善《社保廉政风险防控手册》，并针对每一个风险点，建立一系列切实管用的制度办法，真正形成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的有效机制，既“干事”，又“干

净”，切实将全面从严治党与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落到实处，不断提高党员干部遵守廉洁自律规定的自觉性。

二、突出重点，强化廉政制度建设与监督，从源头上预防腐败

1、健全和完善创新廉政制度，强化制度监督运行执行力。新时代需要新气象、新使命需要新担当，无论是实现伟大梦想、进行伟大斗争、建设伟大工程、推进伟大事业，还是贯彻落实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基本方略与基本要求，都对党风廉政建设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因此，每一位社保领导干部都必须具有增强责任担当意识、不断推进创新、提升干事创业的精气神。面对新时代社保工作，首先我们必须时刻坚持继承和创新相结合的原则，坚持问题导向，积极推进新时代社保机制体制改革和创新，不断完善社保领域反腐倡廉制度体系，健全和完善民主集中制的决策制度，进一步压紧、压实“两个责任”链条。建立健全并完善推进社保创新责任体系和评价激励机制以及规章制度，紧紧抓住着力点，精准把握切入点，不断深化社保改革和关键环节的制度创新；二是紧紧围绕以社保权力运行过程为主线，以窗口业务流程为依据，不断强化社保决策管理、社保征缴、发放和科学预防的能力。实时根据新时代社保工作的新特点、新进展，认真分析在工作中容易发生问题的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全面排查在社保廉政风险隐患，及时研究制定相应的防范措施和办法。三是社保领导干部要强化政治责任，牢记把握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主动作为，不断夯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逐步建立“目标清、内容清、任务清、责任清”的“四清”机制，从体制机制上补齐短板、堵塞漏洞，真正把主体责任落到实处。

2、严格落实监督责任，全面提高廉政建设的科技含量。一是根据社保处“三定”方案，实现以岗“定权、定责、定岗”，使责、权、利三方面相对应，相统一。积极推行廉政风险防控管理及行政权力、为民服务公开透明、规范运行，并按照“权力取得有据，配置科学合理、运行公开透明、监督制约有效”的工作原则，切实落实为民服务的廉政监管责任；二是积极探索新时代社保既要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不断完善保障项目、提高保障水平，又要坚持保基本、守底线的基本原则，创新社保工作方式方法，破除参保壁垒，切实解决因疫情失业和困难群众参保难题，不断打通实现全民参保全覆盖的“最后一公里”；三是采取切实可行措施，确保省、市、区（县）三级网络贯通，按照“专人、专机、专网”的要求，全面推动社保基金统一财务软件的应用、基金统筹，实现对基金使用情况的实时监控。并用“制度+科技”的预防措施，加强对各项制度执行情况的检查指导，利用制度廉洁性评估，把制度执行情况纳入社保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考核和领导干部述职述廉内容，切实形成用制度管人、管事、管权的长效机制，逐步完善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机制，增强权力运行的透明度，强化制度执行力，发挥制度在预防腐败中的重要作用，堵塞一切制度漏洞，提高社保廉政建设的科技含量。

3、深入开展政治纪律教育，加强对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的监督检查。一是要正确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增强党的意识、宗旨意识、

执政意识、大局意识、责任意识，增强坚定政治立场和政治敏锐性，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自觉同以习近平同志为首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紧紧围绕科学发展这个主题和加快新时代社保改革这条主线，加强对中央、省、市、区委、政府和人社部、省厅关于扩大就业、保障和改善民生等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重大决策部署措施的贯彻落实。二是要认真落实“三重一大”制度，不断完善重大事项决策规则和程序，不断强化对选人用人工作的监督，严格执行干部选拔任用、考核、廉政工作规定，真正让政治站位高、思想品质优、能干事、会干事的青年充实到人社干部队伍中来；三是要重点做好对就业、社保、基金、民生工程的监督，确保各项惠民措施落实到位。从认真贯彻《社会保险法》，强化社会保险基金、专项资金监管入手，巩固社保基金专项治理成果，认真做好对社会保险缴费基数核定、社保待遇审批、就业专项资金分配使用、社保基金管理等工作项的监督检查，以完善社保基金监督制度为核心，建立健全社保基金决算制度、人大监督、社会监督等制度，针对基金监管漏洞和制度缺陷，建立权责分明、行为规范、便于监督的监管责任和程序严密、配套完备、有效管用的监管制度，实行社保基金目标考核和责任追究制度，确保社保基金安全运行。

三、大力推进行业作风建设，不断提升社保服务水平

1、继续开展“党员示范岗”、“巾帼建功先进集体”、“巾帼标兵”优质服务窗口和个人创建活动。督促指导窗口服务科室，抓好标准化、规范化、制度化建设，进一步提升社保管理服务水平。创造条件简化服务流程，改善服务态度，积极利用现代新媒体网络技术，创新运行服务模式，真正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便捷、规范、高效的社保服务。加大对优质服务窗口、示范窗口、先进典型人物的宣传力度，充分发挥典型的示范作用，推进社保服务平台在政治思想、作风建设、服务模式、管理水平上再上新台阶。

2、狠抓行业作风建设工作。认真按照“管行业必须管行风”的要求，选派一名政治站位高、业务水平强的领导分管行业作风建设，认真受理群众诉求，梳理群众反映的问题，积极搭建政府与群众的对话平台，同时，要经常深入处室基层第一线，切实解决工作人员在服务意识、工作作风、办事效率和依法行政方面存在的问题，督促改进服务态度，提高服务质量和办事效率。加强对社保处干部职工的正面教育，让大家充分认识到每位职工的作风和言行，在人民群众心目中时刻代表党和政府形象，因此，我们必须要在工作中，坚决克服作风不正、行为不廉、能力不强、办事不利、作风不硬、平庸懒散等现象，积极营造比学赶超良好氛围，促进社保窗口服务更有温度，社会评价更有深意。

3、切实加强领导，深入推行政务公开工作。认真贯彻政务公开、政务公开条例，制定公开工作规范和条例，修订完善政务公开有关制度规定，积极推进社保电子政务、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尽力扩大社保公开范围和层次，让群众动动手指、足不出户就能了解到社保政策、法律法规、网上缴费、查询等业务，方便群众，服务群众，真正打造“阳光人社”。

【作者简介】张芳芳（1982.01-），女，本科，籍贯，江苏连云港人，连云港市赣榆区社会劳动保险管理处，管理，助理研究员。